

证券代码：835927

证券简称：科力新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银行授信基本情况

近日，广州科利大数据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利大数据”）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企业借款合同》。根据前述合同，科利大数据取得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捌亿元整，授信用于“科力新能云计算 IDC 数据中心及高端制造项目”，授信期限为 2021 年 05 月 24 日至 2033 年 05 月 23 日，具体借款数额及期限以借款借据所载明的实际发放数额、发放日和到期日为准。

上述授信的担保方式为：关联方广东科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母公司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实控人胡龙及配偶麦枝芳等作连带责任保证人。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2021 年 5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1 年融资额度内办理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在授信额度内办理融资业务的议案》，相关公告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三、授信额度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是子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子公司业务发展，对子公司日常性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三）《企业借款合同》。

广州科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31 日